



立法會PWSC119/18-19(01)號文件

LC Paper No. PWSC119/18-19(01)

(電郵: f_pwsc@legco.gov.hk)

中區立法會道一號

立法會綜合大樓

財務委員會

工務小組委員會

主席

盧偉國議員

盧議員:

就「130KA 將軍澳入境事務處總部」進行查詢

本人知悉於2019年2月20日的會議，將會繼續討論「7130KA 將軍澳入境事務處總部」。就此，本人有以下問題，希望有關當局可以盡快解答：

1. 就建築物的使用量而言，預料每日公眾的使用人次為何。
2. 就建築物的淨作業樓面面積而言，供職員內部使用的面積為何；供公眾使用的面積又為何。
3. 於有關建築物內，會否預留空間預非牟利機構營運的社會企業提供餐飲服務，如餐廳等。若會，計劃如何；若不會，原因為何。
4. 有關室內練靶場部分，預料日後的使用量及淨作業樓面面積為何。自主權移交後，入境事務處於行動中使用槍械或彈藥的次數為何；及每年需要接受槍械和彈藥訓練的前線人員的人數為何；及有關人員每年平均接受訓練的時間為何。

祝
政安

立法會議員

張超雄

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